

副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

地址：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

連絡人：許馨云

電話：(02) 2377-5108#14

傳真電話：(02) 2739-1930

受文者：各會員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 年 2 月 22 日

發文字號：全建師會 (111) 字第 0119 號

速別：速件

密等級解密條件或保存期限：普通

附件：

主旨：建請貴會檢討「政府電子採購網」系統一有關「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中，投標廠商資格改為下拉式選項，倘若建築物屬於設計監造部份，其廠商資格摘要選項則僅建築師即可，請查照惠覆。

說明：

- 一、近來部分機關上網之限制性招標公告之標案，有關採購性質為建築工程規劃設計及監造工作委託技術服務案，其「投標廠商資格」均加入工程技術顧問公司或相關技師可共同投標，顯然違反建築法令規定。
- 二、彙整近期相關案例：
 - (一)大埔鄉多功能長照服務中心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案。
 - (二)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興建工程—園區建築工程規劃設計及監造工作委託技術服務案。
 - (三)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校舍暨市民多元服務設施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諮詢審查及施工監造技術服務案。
 - (四)金門石雕公園週邊廁所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案。
 - (五)111年度吳興國小、松山工農、松山家商、信義國小、福德國小等5校聯合發包校舍屋頂防水統包工程。
- 三、以上所陳，惠請貴會參採。

正本：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副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高雄市建築師公會、新北市建築師公會、臺中市建築師公會、

臺南市建築師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
宜蘭縣建築師公會、基隆市建築師公會、新竹縣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建築師公會、
苗栗縣建築師公會、彰化縣建築師公會、南投縣建築師公會、雲林縣建築師公會、
嘉義縣建築師公會、嘉義市建築師公會、屏東縣建築師公會、花蓮縣建築師公會、
臺東縣建築師公會

理事長

劉國隆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

公告日：111/02/09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76.50.67	
	機關名稱	嘉義縣大埔鄉公所	
	單位名稱	本所建設課	
	機關地址	607嘉義縣大埔鄉大埔村大埔54號	
	聯絡人	廖文佑	
	聯絡電話	(05)2521310分機26	
	傳真號碼	(05)2521906	
	電子郵件信箱	cyhgch12@mail.cyhg.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1020801	
	標案名稱	大埔鄉多功能長照服務中心工程委託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2 - 工程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	否		

	家安全」採購	
	預算金額	7,728,994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預計金額	7,728,994元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是 補助機關 A.21衛生福利部 補助金額 7,728,994元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公告日	111/02/09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	否

供應契約採購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p>領投開標</p> <p>是否提供電子領標</p>	<p>是</p> <p>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100元</p> <p>系統使用費 20元</p> <p>文件代收費 5元</p> <p>總計 125元</p> <hr/> <p>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嘉義縣大埔鄉公所</p> <hr/> <p>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p> <p>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607嘉義縣大埔鄉大埔村大埔54號</p> <p>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現場領標文件費每份新臺幣參佰元整，先以本所繳納聯單逕向公庫繳納後，再憑收據領取</p> <hr/> <p>投標須知下載</p>
是否提供電	否

	子投標	
	截止投標	111/02/21 17:00
	開標時間	111/02/22 11:00
	開標地點	本所二樓發包中心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607嘉義縣大埔鄉大埔村大埔5 4號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嘉義縣(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詳如本案契約書第七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廠商資格摘要	<p>投標廠商為建築師應協尋技師(土木、水利、大地或水土保持技師)搭配提出證明文件；投標廠商為顧問公司或事務所應協尋建築師搭配提出證明文件。建築師之工作項目應包含建築物的簽證、請照與監造作業等。(詳如投標須知)</p> <p>1.建築師事務所：</p> <p>(1)當年度建築師公會會員證</p> <p>(2)建築師證書</p> <p>(3)開業證書</p> <p>(4)納稅證明文件</p> <p>(5)需檢附與技師(水保、水利、土木或大地技師)合作協議書(需法院公證)、執業執照及當年度公會會員證。</p> <p>2.技師事務所(水土保持、水利、土木或大地技師)：</p> <p>(1)執業執照</p> <p>(2)納稅證明文件</p> <p>(3)當年度公會會員證</p> <p>(4)投標廠商聲明書</p> <p>(5)切結書1及切結書2</p> <p>(6)需檢附與建築師合作協議書(需法院公證)、執業執照及當年度公會會員證。</p> <p>3.工程技術顧問公司：</p> <p>(1)公司登記證明文件、商業登記證明文件或列印公開於主管機關網站之登記資料證</p>

	<p>(2) 納稅證明文件</p> <p>(3) 當年度公會會員證</p> <p>(4)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技術顧問公司登記證</p> <p>(5) 投標廠商聲明書</p> <p>(6) 切結書1及切結書2</p> <p>(7) 需檢附與建築師及技師(水土保持、水利、土木或大地技師) 合作協議書(需法院公證)、執業執照及當年度公會會員證。</p>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否
附加說明	<p>[公開取得文件領取方式及處所]: 請即日起至截止收件期限止, 向本所服務台洽購。</p> <p>[收受投標文件方式及地點]: 廠商之投標文件, 應以書面密封, 於投標截止期限前, 以掛號郵遞(郵購者, 自備郵政匯票及回寄信封, 廠商應自行估算郵寄標單時間)寄達本所『嘉義縣大埔鄉大埔村54號』或專人送達本所收發室, 逾期無效。</p> <p>[開標地點]: 本所二樓發包中心。</p> <p>[押標金額度]: 免。</p> <p>[其他]:</p> <p>一、詳如招標文件及合約書稿。</p> <p>二、廠商投標未派員參與開標, 如有比減價或議價時, 未到場者視同放棄。</p> <p>三、截標日、開標日倘遇颱風或其他因素而致政府宣布停止上班則須延至上班日辦理。</p> <p>四、未詳盡部份, 依政府採購法相關條文規定辦理。</p> <p>五、111年02月21日下午五時前, 【投標文件】及【服務建議書】以掛號郵件寄達或親自送達本所收發室(以本所收發登記桌所登記時間為憑), 逾時不受理。</p> <p>六、廠商應無償遞送【服務建議書】一式8份, 【投標文件】及【服務建議書】請分開密封。</p> <p>七、資格審查: 111年02月22日上午11時00分, 於本所2樓發包中心, 審查廠商資格。資格不符者, 服務建議書或企劃書不予評審。</p> <p>八、評選之時間及地點: 另訂, 於本所2樓發包中心。</p> <p>※廠商要做簡報及現場諮詢。</p> <p>九、評選之評分項目及比重, 詳如廠商評選作業要點。</p> <p>※請詳閱「廠商參與公共工程可能涉及之法律責任」後檢附切結書1。</p> <p>※本案於評審會議結束後隨即依排定順序議價, 未派員到場者視同放棄議價權利。</p>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p>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嘉義縣大埔鄉公所</p> <hr/> <p>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 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p>

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嘉義縣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地址：612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一號、電話：05-3620121、傳真：05-3620008)

法務部調查局 (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嘉義縣調查站 (地址：613嘉義縣朴子市朴子一路1號;朴子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5-3628888)

法務部廉政署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 (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

公告日：111/02/08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45.43	
	機關名稱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單位名稱	第三組	
	機關地址	908屏東縣長治鄉德和村神農路1號	
	聯絡人	翁靖朗	
	聯絡電話	(08)7741045	
	傳真號碼	(08)7623235	
	電子郵件信箱	email@ms.pabp.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1D02	
	標案名稱	桃園農業物流園區興建工程-園區建築工程規劃設計及監造工作委託技術服務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2 - 工程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巨額	
	辦理方式	自辦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是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是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是
是否採用電子競價	否		
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	否		

	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24,816,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公告日	111/02/08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	否

購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p>是</p> <p>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p> <p>系統使用費[?] 20元</p> <p>文件代收費[?] 0元</p> <p>總計 20元</p> <hr/> <p>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p> <hr/> <p>投標須知下載</p>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否
截止投標	111/03/09 17:00
開標時間	111/03/10 10:00
開標地點	908屏東縣長治鄉德和村神農路1號簡報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	否

	履約保證金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或英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908屏東縣長治鄉德和村神農路1號秘書室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桃園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契約簽訂日起至全部工程完工驗收合格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廠商資格摘要	<p>(一) 投標廠商資格：投標廠商基本資格得以下列2種方式符合擇一參與本案之投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程技術顧問公司(營業項目代碼：I101061)。 2. 建築師事務所。 <p>(二) 證明文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如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證明文件、非屬營利事業法人、機構或團體依法須辦理設立登記之證明文件、工廠登記證明文件、許可登記證明文件、執業執照、開業證明、立案證明或其他由政府機關或其授權機構核發該廠商係合法登記或設立之證明文件（本款證明文件，廠商得以列印公開於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網站之資料代之）。 2. 納稅證明：納稅證明其屬營業稅繳稅證明者，為最近一期營業稅繳款書收據聯或主管稽徵機關核章之最近一期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收執聯。廠商不及提出最近一期證明者，得以前一期之納稅證明代之。新設立且未屆第一期營業稅繳納期限者，得以營業稅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核准設立登記公函代之；經核定使用統一發票者，應一併檢附申領統一發票購票證相關文件。營業稅或所得稅之納稅證明，得以與上開最近一期或前一期證明相同期間內主管稽徵機關核發之無違章欠稅之查復表代之。 3. 廠商信用之證明：如票據交換機構或受理查詢之金融機構於截止投標日之前半年內所出具之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內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 廠商信用之證明。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特定資格證明文件： 1. 具有相當經驗或實績。
	附加說明	於截止投標日前五年內曾完成建築工程設計及監造技術服務之勞務契

	約，其單次契約金額不低於9,926,400元，或累計金額不低於24,816,000元，並提出由採購機關(構)出具之驗收證明或勞務契約書證明。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是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屏東農業生物技術園區籌備處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p>部會署-農委會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37號、電話：02-23123371、傳真：02-23110304）</p> <p>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p> <p>屏東縣調查站（地址：900屏東縣屏東市合作街51號;屏東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8-7368888）</p> <p>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p> <p>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p>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

新增招標公告成功

列印時間：111/01/27 14:18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公告

公告日：111/01/28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82.11.1	
	機關名稱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單位名稱	勞務採購科/新建工程處	
	機關地址	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13樓(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	
	聯絡人	鄭先生/新建工程處謝先生	
	聯絡電話	(02)29603456分機7658	
	傳真號碼	(02)29530960	
	電子郵件信箱	AN3214@ntpc.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10315-1	
	標案名稱	新北市立南勢國中校舍暨市民多元服務設施新建工程技術服務(全名詳如附加說明)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1 - 建築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42,646,473元	
	採購金額級距	巨額	
	有無已簽准預期使用情形及效益目標	有 傳輸已簽准之內容檔案名稱：4-巨額採購效益分析.pdf	
	辦理方式	代辦，洽辦機關：3.82.11.4 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	否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	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	是
	是否採用電子競價	否	
	是否為商業財物或服務	否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	否		

2022/1/27 下午2:18

	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預算金額	42,646,473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之限制性招標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11/01/28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未訂底價依據：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而僅評選組成該費用或費率之內容(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9條第2項)	是
	是否依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12條第2款、第13條或第15條第1項第2款規定，決定最有利標	否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否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投開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p>是</p> <table border="0"> <tr> <td>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td> <td>90元</td> </tr> <tr> <td>系統使用費</td> <td>20元</td> </tr> <tr> <td>文件代收費</td> <td>5元</td> </tr> <tr> <td>總計</td> <td>115元</td> </tr> </table> <hr/> <p>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帳戶：新北市政府採購處保管金專戶</p> <hr/> <p>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p>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9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5元	總計	115元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9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5元									
總計	115元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是								
	截止投標	111/03/15 09:20								
	開標時間	111/03/15 09:40								
	開標地點	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4樓東側(新北市政府採購處第1開標室)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2022/1/27 下午2:18

是否須繳納履約保證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4樓東側(新北市政府採購處售標室)(請自行考量標單郵寄送達時間以免影響權益)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新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於決標日之次日起60日內完成規劃，其餘詳如附加說明欄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是 政風人員有無擔任委員：否 政風人員有無列席會議：否 主計人員有無擔任委員：否 主計人員有無列席會議：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本案係考量工程特殊性，故部分契約條文未完全採用範本內容
採購監辦	依政府採購法第12條規定，報請上級機關派員監辦
廠商資格摘要	<p>本機關「允許」投標廠商以「共同投標」方式參與本案之投標；廠商家數上限為3家；廠商符合全部資格者，得單獨投標。投標資格如下：</p> <p>【第1投標資格】 一、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1.建築師事務所，或；2.技師事務所，且其執業執照所列技師科別包括土木工程科或結構工程科者，或；3.工程技術顧問公司，且其顧問公司登記證所列營業範圍包括土木工程或結構工程技術服務者。) 且二、廠商信用之證明(投標廠商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無退票紀錄)。</p> <p>【第2投標資格】 一、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建築師事務所) 且二、廠商信用之證明(投標廠商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無退票紀錄)。</p> <p>【第3投標資格】 一、廠商登記或設立之證明(1.建築師事務所，或；2.技師事務所，且其執業執照所列技師科別包括土木工程科或結構工程科者，或；3.工程技術顧問公司，且其顧問公司登記證所列營業範圍包括土木工程或結構工程技術服務者。) 且二、廠商信用之證明(投標廠商非拒絕往來戶及最近三年無退票紀錄)。</p> <p>上開廠商資格應備文件詳如本採購案「投標須知-第1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投標須知-第2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及「投標須知-第3資格文件準備須知/審查表」。</p>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是 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廠商信用之證明。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特定資格	否
附加說明	[本案案名] 因本公告「標案名稱」欄位有字數限制，於該欄位所顯示之標案名稱非

為全名，本案案名係為：「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校舍暨市民多元服務設施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諮詢審查及施工監造技術服務」

[第1次招標注意事項]

本案採購金額及標的分類「8671」（建築服務）適用臺星經貿夥伴協定，應開放新加坡廠商投標，且非條約協定國家皆開放投標，考量外國廠商採郵政匯票或劃撥方式購標時，恐郵遞曠日費時及郵資不易計算，爰依據電子採購作業辦法第6條第1項規定，僅提供電子領標。

[履約期限]

廠商應於決標日之次日起60日內完成「規劃」及「統包工程（統包需求書）招標文件」，餘詳如本採購案契約書(樣稿)第八條(附件)。

[洽辦機關聯絡人]

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 謝先生 電話為(02)86871266 分機5411

[異議受理單位]

本公告「疑義、異議受理單位」欄位因有字數限制，有關本採購案異議受理單位之補充說明如下：本採購案係為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洽請新北市政府採購處代辦之採購案件，依採購法第75條，受理廠商異議方式如下：

(1)廠商如認為本案招標文件內容違反法令，致損害廠商權利或利益者，得自本採購案公告之次日起10日內，以書面向新北市政府採購處提出異議。

(2)廠商倘認為新北市政府新建工程處或新北市政府採購處對於本採購案所作之處置有違反法令，致損害其權利或利益者，請逕向該處置機關提出異議。

[附記救濟程序]

廠商如認為本處就本招標文件內容違反法令致損害廠商權利或利益者，得於自本採購案公告之次日起十日內，以書面向本處提出異議。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是

機關名稱(英) Procurement Office, New Taipei City Government

機關地址(英) 4F., No.161, Sec. 1, Zhongshan Rd., Banqiao Dist., New Taipei City 22001, Taiwan (R.O.C.)

標案名稱(英) Planning, design consulting and review, and construction supervision of technical services to new construction at New Taipei Municipal NanShi Junior High School cum citizen multi-service facility, respectively

聯絡人(英) Mr. Chang/Mr. SHIEH

聯絡電話(英) +886-2-29603456 Ext 7658

傳真號碼(英) +886-2-29530960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英) Selling via internet: To download the tender documentation please visit (<http://web.pcc.gov.tw>) before stated deadline. Electronic payment: NT\$115

領標地點(英) 4F., No.161, Sec. 1, Zhongshan Rd., Banqiao Dist., New Taipei City 22001, Taiwan (R.O.C.)

附加說明(英)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新北市政府採購處

申訴受理單位 新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7樓、電話：02-29603456分機4246、傳真：02-89536837）

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新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地址: 220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13樓、電話: 0800039688、傳真: 02-29682824)
 法務部調查局 (地址: 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 02-29177777、傳真: 02-29188888)
 新北市調查處 (地址: 220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193巷2號;板橋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 02-29628888)
 法務部廉政署 (地址: 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 0800286586、傳真: 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 (地址: 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 02-87897548、傳真: 02-87897554)

新增時間 111/01/27 14:18

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工作小組成員	項次	採購專業人員	姓名
	1	是	魏竹威
	2	是	陳映如
	3	是	謝東勳
	4	否	吳建忠
	5	否	王宛珊
是否於招標前召開評選委員會議，審定招標文件之評選項目、評審標準及評定方式	否		
已經機關首長或其授權人員核准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56條辦理者已經上級機關核准	否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公告

公告日：111/02/11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71.2.63
	機關名稱	金門縣採購招標所
	單位名稱	金門縣採購招標所
	機關地址	893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72號
	聯絡人	劉詩潔
	聯絡電話	(082)373257分機372
	傳真號碼	(082)325935
	電子郵件信箱	gillane7464@mail.kinmen.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N111230830015
	標案名稱	金門石雕公園週邊廁所新建工程委託規劃設計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1 - 建築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未達公告金額
	辦理方式	代辦，洽辦機關：3.71.1.42 金門縣養護工程所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49條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550,000元
預算金額是	是	

	否公開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
	決標方式	參考最有利標精神
	是否電子報價	否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3
	招標狀態	招標期限標準第八條第二項情形重行第一次或以後各次招標
	公告日	111/02/11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	否

	則實施技師 簽證	
	是否採行協 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 購法第104 條或105條 或招標期限 標準第10條 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 購法第106 條第1項第1 款辦理	否
領 投 開 標	是否提供電 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10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5元 總計 125元 機關文件費指定收款機關單位：金門縣採購招標所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是 招標文件領取地點 893金門縣金城鎮民權路 72號 招標文件售價及付款方式 新臺幣300元整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 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1/02/15 17:30
	開標時間	111/02/16 14:30
	開標地點	金門縣養護工程所(會議室)
	是否須繳納 押標金	否
	是否須繳納 履約保證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郵寄金門郵政第73號信箱或親自送達金門縣採購招標所
其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優先決標予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團體或庇護工場	否
	履約地點	金門縣(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簽約日起90日曆天完成規劃設計工作(其他詳如契約第七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是
	廠商資格摘要	投標廠商須為合法登記設立且依法納稅之技師事務所或建築師事務所或工程技術顧問業，應檢附證明文件詳見投標須知第六十一項。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否
	附加說明	<p>未達公告金額之採購，爭議屬政府採購法第31條規定不予發還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始得提出申訴。</p> <p>(一) 洽辦機關：金門縣養護工程所；承辦人：周偉強；職務代理人：陳清祥；電話：082 332270#；傳真電話：082 334605；地址：891金門縣金湖鎮料羅里料羅161號</p> <p>(二) 若截止收件日或開標日適逢天災停止上班，則順延至下一上班日同一時間截止收件及開標。</p> <p>(三) 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異議或依政府採購法第74條規定提出異議者，應於規定期限內以書面向招標機關提出並由招標機關轉交洽辦機關依規定處理。</p> <p>(四) 金門縣政府政風室檢舉信箱，金門郵政第10號信箱；電話：082-323171；傳真：082-328656；地址：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p> <p>(五) 本案擇符合需要者後之決標：在底價以內最低標得標。</p> <p>(六) 「工程、勞務及具承攬性質財物之採購，屬印花稅法課稅範圍者，廠商得標後請以金門縣稅務局所開立之印花稅大額憑證應納稅額繳款書繳納，但應納稅額在新臺幣100元以下者，可自行貼花。」如有任何疑問事項，可逕洽「金門縣稅務局」，電話：082-325197#202詢問。</p>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疑義、異議 金門縣採購招標所 受理單位
	申訴受理單位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30、傳真：02-87897514）
	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金門縣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89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六十號、電話：082-322208、傳真：082-324007）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2-29177777、傳真：02-29188888） 福建省調查處（地址：893金門縣金城鎮西海路一段65號;金門郵政60000號信箱、電話：082-322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



公開招標公告

公告日：111/02/09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79.11
	機關名稱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單位名稱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機關地址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
	聯絡人	黃貴羚
	聯絡電話	(02)27208889分機1146
	傳真號碼	(02)27253923
	電子郵件信箱	hkk@mail.taipei.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101229C0144
	標案名稱	111年度吳興國小、松山工農、松山家商、信義國小、福德國小等5校聯合發包校舍屋頂防水統包工程
	標的分類	工程類 5153 - 屋頂及防水工程
	工程計畫編號	
	本採購案是否屬於建築工程	否，本案非屬建築工程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	41,875,232元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代辦，洽辦機關：3.79.5.31 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18條、第19條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16.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 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否 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A)：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16.適用ASTEP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機關所辦理之採購。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全」採購	否
預算金額	23,441,476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預計金額	23,441,476元
預計金額是否公開	否
後續擴充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7款，須敘明後續擴充之期間、金額或數量： 112年度「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成功樓屋頂防漏整修工程」施工費852萬4,100元，設備費2萬4,000元，設計費21萬578元，合計875萬8,678元。 112年度「臺北信義區信義國民小學A棟屋頂防水工程」施工費410萬3,580元，設計費10萬3,410元，合計420萬6,990元。 112年度「臺北市信義區福德國民小學一新樓及五福樓屋頂防漏工程」施工費533萬4,070元，設計費13萬4,018元，合計546萬8,088元。 112年度總計後續擴充金額為1,843萬3,756元。
是否受機關補助	是 補助機關 3.79.4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補助金額 81,000元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本案是否曾以不同案號辦理招標公告且已傳輸其無法決標公告，目前仍未決標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公開招標
	決標方式	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公開招標
	機關自定公告日	111/02/09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否 未訂底價依據：採購法第47條第1項第2款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20%以上	否
	是否於招標文件載明固定費用或費率，而僅評選組成該費用或費率之內容(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9條第2項)	是
	是否依最有利標評選辦法第12條第2款、第13條或第15條第1項第2款規定，決定最有利標	否
	本案評選項目是否包含廠商企業社會責任(CSR)指標	否
是否屬特殊	否	

採購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是
本案完成後所應達到之功能、效益、標準、品質或特性	<p>(1)功能期望由統包廠商(施工廠商搭配設計單位)責任施工，自行設計選用適當材料及工法(須經PCM審查通過)，預期提升目前校舍屋頂防水隔熱效果，避免水氣等破壞混凝土及結構安全性，確保師生運用空間時之安全品質。</p> <p>(2)效益因校舍老舊漏水及夏季日曬，造成校舍建築空間竄漏及熱舒適性不佳，影響師生身心健康及降低教學品質，祈望透過屋頂防漏材質的改善，有效根除寄有問題，進而延長建築使用年限。</p> <p>(3)標準因應防水材料及工法技術之進步，導入現今防水工程最佳設計及解決方案，俾求本案工程既能符合法規標準，同時亦符合政府規範之建築防水工程設計、施工規範。</p> <p>(4)品質本案仰賴統包團隊的專業能力，能夠提出具體有效的解決方案，並以固定價格確保廠商利潤，得到高品質的施工成果。</p>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是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屬國際競圖之採購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104條或105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10條或第4條之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06條第1項第1款辦理	否
領 是否提供電	是

投 開 標	子領標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投標須知下載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否
	截止投標	111/02/23 11:00
	開標時間	111/02/23 16:00
	開標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3樓開標室S308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是，且提供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機關單位：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機關押標金指定收款帳戶：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 押標金額度：新臺幣1,000,000元 線上繳納押標金服務將連結到台灣票據交換所「金融業代收即時服務平台」，提供廠商轉帳存入機關帳戶，廠商必須備有讀卡機與銀行金融卡才能作業，且距截止投標期限不足5分鐘時，將不允許線上繳納押標金，請廠商提早作業。 廠商線上繳納押標金時，將由台灣票據交換所收取轉帳手續費，轉帳金額10萬元以下手續費每次10元，超過10萬元手續費每次20元。 查看合作銀行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1109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或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 政府工務局收領標處	
其 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99條	否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設計20工作天，施工45工作天完成(詳契約主文第7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11條之1，成立採購工作及審查小組	否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採本府範本者為「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並依機關需求訂定。」

是否屬災區 重建工程	否
廠商資格摘要	<p>投標廠商需同時符合施工廠商及設計廠商資格，【允許共同投標，家數以2家為上限；符合所有資格之廠商仍得單獨投標】，或【由施工廠商為投標廠商，就其他應符合資格之一部分，得以分包廠商代之】。</p> <p>【施工廠商資格應符合下列任一項資格】：1.E101011綜合營造業：丙等(含以上)。2.E103111防水工程專業營造業。【設計廠商資格應符合下列任一項資格】：1.建築師事務所。2.專業技師事務所(科別：土木或結構工程)。3.I101061工程技術顧問業(科別：土木或結構工程)註：以營造業為代表廠商。</p>
是否訂有與 履約能力有 關之基本資 格	<p>是</p> <p>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 1.廠商信用之證明。</p>
附加說明	<p>[收受投標文件時間]：投標文件請於截止日期前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及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 ※逾截止日期者視為不合格。 [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不得。 [公告固定費用]：新臺幣23,441,476元整。 [其他]： ※洽辦機關(及地址、承辦人、電話)：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臺北市信義區忠孝東路5段226巷15號；承辦人：張致遠；電話：02-2722-6616分機611)。 ※決標後訂約、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 ※開標方式：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 ※招標文件內容疑義：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於111年2月14日前，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11年2月18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 ※本採購如廠商採共同投標方式，各成員應備之證明文件請詳閱投標須知第肆節規定。 ※本案採固定費用給付，服務建議書報價超過公告之固定費用者，為不合格標。 ※銀行開發或保兌之不可撤銷擔保信用狀、銀行書面連帶保證書、保險公司之連帶保證保險單之押標金有效期：111年6月23日。 ※請廠商注意領標電子憑據書面明細黏貼於標封(投標封套)外，或於開標後依代辦機關通知再行提出。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注意事項：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持續升溫，進入市政大樓務必配戴口罩，並配合量測體溫。請廠商提早進入市政大樓並配合防疫措施，以免遲到損害自身權益。</p>
是否刊登英 文公告	否
疑義、異 議、申訴及 檢舉受理單 位	<p>疑義、異議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聯合採購發包中 受理單位 心)</p> <hr/> <p>申訴受理單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 位 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p>

		<p>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9、 傳真：02-27205870)</p> <hr/> <p>地方政府-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 樓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 1052、傳真：02-2723935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 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 電話：02-29177777、傳真：02- 29188888)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 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 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 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 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 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 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 87897548、傳真：02-87897554)</p>
招標公告傳 輸時間	111/02/08 14:13	

最有
利標

是否於招標前召開 評選委員會議，審 定招標文件之評選 項目、評審標準及 評定方式	否
已經機關首長或其 授權人員核准	是
依政府採購法第 56條辦理者已經 上級機關核准	是，核准文號：110年10月12日北市教工字第1103092902號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

